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 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 承擔任何責任。



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PROSPER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西海岸發展(香港)有限公司與青島西海岸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青島西海岸集團」)訂立日期為2020年4月28日之框架協議(「建築服務框架協議」) (據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同意依照青島西海岸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及/或聯屬公司(「青島集團」)及本集團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直至2022年12月31日 期間不時進行的招標程序就建築項目向青島集團提供建築服務,其可能涉及競標青 島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建築項目)(建築服務框架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 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供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建築服務框架協議及一切有關其他文件以 及採取一切相關行動或事官,並在彼可能認為就建築服務框架協議之條款項下擬進

行之相關事宜屬適當或合宜之情況下,對建築服務框架協議之條款作出及同意作出 輕微或性質並非重大之修改。|

> 承董事會命 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姜爽

香港,2020年6月8日

嘉華國際中心

5樓04-05室

附註:

- 1. 載於本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 而本公司將會根據上市規則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內刊載投票表決結果。
-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3. 無論 閣下是否有意親身出席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交回該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 閣下於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該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公眾假期之任何部分不得計算在內),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5. 如任何股份屬聯名登記持有人持有,則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如有超過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該等股份排名最先之上述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進行投票。
- 6. 本公司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7. 股東特別大會之預防措施及特別安排

鑒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股東特別大會將實施若干措施以減少股東特別大會參與者感染之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強制體溫檢測;(ii)股東特別大會期間佩戴外科口罩;及(iii)不會提供點心或飲料。在法律允許情況下,本公司可絕對酌情拒絕不遵守上述預防措施之參與者進入股東特別大會場館。

為了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鼓勵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而非股東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投票權,並於上述指定時間之前交回彼等之受委表格。

本公司將繼續監控COVID-19的狀況並可能採取其他措施(如有),將於臨近股東特別大會召開之日宣佈。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魯強先生(董事會主席)、崔琦先生、丁洪斌先生、楊振山先生及 姜爽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文先生、王亞平先生及程學展先生。